

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4 年第 1 季报)
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 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中国证监会 2005 年 2 月 23 日对本集合计划出具了批准文件（证监机构字[2005]24 号文《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但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参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托管人已复核了本报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中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中的金额单位除特制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集合计划简介

（一）计划基本资料

1、计划名称：	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计划简称：	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计划交易代码：	860001（前端）、868001（后端）
4、计划产品类型：	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计划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4 月 28 日
6、成立规模：	911,596,759.14 元
7、报告期末计划份额总额：	761,719,358.53 份
8、计划合同存续期：	10 年

（二）计划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尽量避免资产损失，追求每年较高的投资回报。
2、投资策略：	本计划采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 TFM 模型精

	选个股相结合、价值投资与时机抉择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3、业绩比较基准:	本计划资产配置包含四类资产, 在正常的配置比例下以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和股票型基金为主, 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综合指数。
4、风险收益特征:	偏股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追求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计划资产增值最大化, 属于股票型组合中风险适中的品种。

(三) 计划管理人

1、名称: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3、办公地址: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4、邮政编码:	200040
5、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bscn-am.com
6、法定代表人:	王卫民
7、联系电话:	95525
8、传真:	021-22169634
9、电子邮箱:	gdyg@ebscn.com

(四) 计划托管人

1、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3、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4、邮政编码:	100033
5、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ebbank.com
6、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7、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建春
8、传真:	010-63639132
9、电子邮箱:	zhangjianchun@cebbank.com

(五) 信息披露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bscn-am.com.
计划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利润	-9, 442, 815. 51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人民币元)	35, 546, 989. 28
3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人民币元)	1, 089, 481, 384. 32

4.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1.4303
----	--------------------	--------

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本期利润”指标的计算方法为当期净收益加上当期因对金融资产进行估值产生的未实现利得变动额。

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本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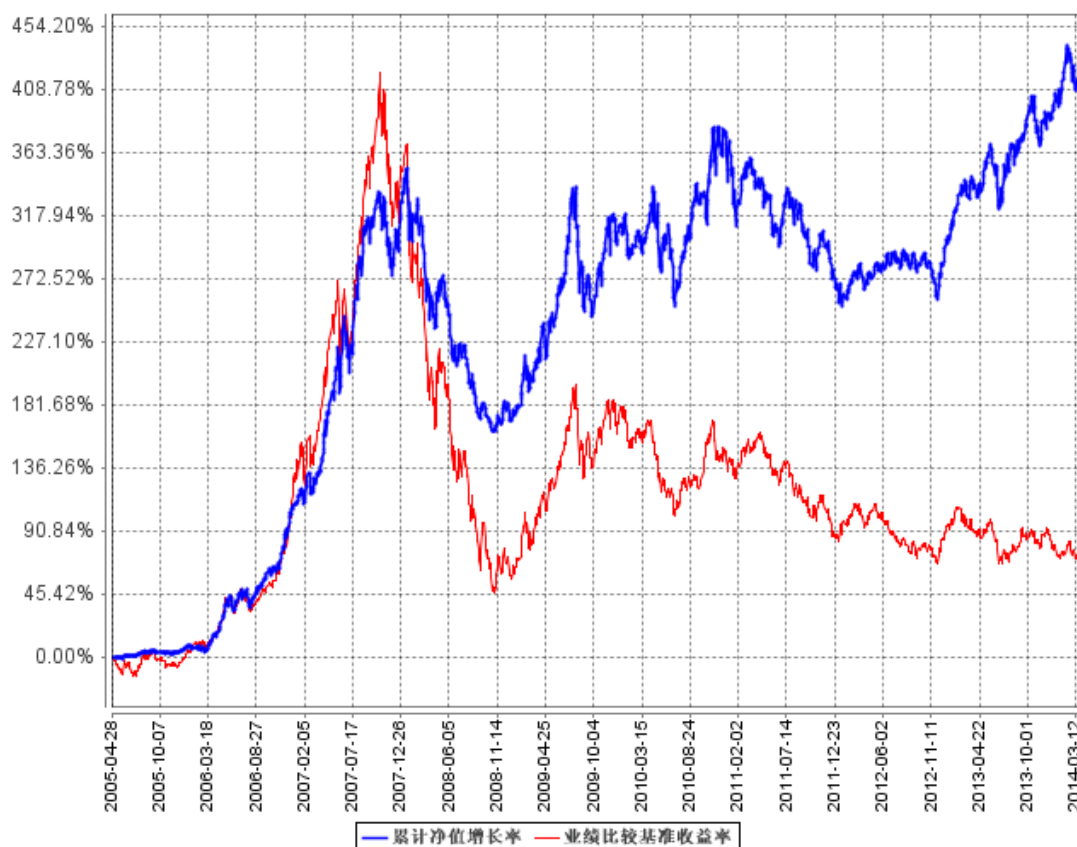
(二) 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变动的比较

1.本计划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 3 个月	-0.94%	0.86%	-3.91%	1.01%	2.97%	-0.15%

2. 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经理简介

刘俊 先生

男，同济大学经管学院硕士研究生、环境工程学院本科毕业，七年证券从业经历。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长江证券研究所分析师、高级分析师，2009 年 10 月至今，任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策略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 2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二)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14 年 3 月 31 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1.4303 元，累积净值 3.1203 元。本集合计划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8 日，报告期内的净值下跌 0.935%。

(三)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2014 年一季度，沪深 300 下跌 7.88%，同期基中宝净值下跌 0.935%。

第一季度，市场出现较大的波动和投资风格切换，但总体仍显颓势。1 月份指数（指沪深 300 指数，下同）下跌 5.48%，同期创业板指数上涨 14.68%，中小板指上涨 1.01%；2 月份指数下跌 1.07%，同期创业板指数下跌 4.08%，中小板指数下跌 0.02%；3 月份指数下跌 1.50%，同期创业板指数下跌 7.46%，中小板指数下跌 8.63%。一季度，指数下跌 7.88%，同期创业板指数上涨 1.79%，中小板指数下跌 7.73%。

2014 年开年第一个月，宏观经济仍然延续了去年较为低迷的态势，但市场表现的非常热闹。各种题材股的表现十分抢眼，且主要集中在创业板。由于创业板整体板块在去年全年已经录得非常大的上涨幅度，因此今年 1 月份这种题材股快速上涨也积累了较大的投资风险。阳光基中宝的持仓主要围绕在医药消费、先进制造业、清洁能源、TMT 等领域，持有的基金也基本以新兴产业基金作为核心配置。因此，在某种程度上 1 月份创业板的快涨行情是较为受益的。1 月份光大阳光的净值上涨 3.39%，相比指数获得了较大的超额收益。春节后的市场风格开始有所转换，但不显著。春节期间美国的中概股出现了较大的调整，且年初的题材股上涨确实蕴含了较大的风险，2 月份的创业板调整幅度已经开始大于主板。2 月份产品的配置方向并没有太大的变化，仍然集中在新兴成长行业，但对一些估值过高或成长不太确定的个股进行了减持，当月净值上涨 0.07%。3 月份在国企改革、优先股政策出台的带动下，以中石化、金融地产为代表的大盘蓝筹出现了反弹，于此对应市场开始担忧前期涨幅过大的成长股的业绩的确定程度和过高的估值水平，创业板出现了快速的调整。当月，产品的

操作思路仍然在精选个股，但仓内一些重仓股出现了补跌，3月份的净值下跌4.25%。总体来看，2014年一季度产品的净值下跌0.935%，相对于业绩基准仍然有相对收益。

在中长期的投资方向的选择方面，我们认为目前面临三个重要的社会经济背景，即产业结构提升和转型、人均收入提高、平均寿命加长、以智能终端普及和移动互联网向各行业渗透为代表的科技进步。因此，我们认为那些顺应了上述三个潮流的商业模式和企业在未来会面临更加广阔的商业机会，这也是构成我们投资目标的最主要的方向。考虑到上述领域的大部分股票存在估值偏高的情况，因此在资产配置上会相对保守一些。但结构上仍然偏好具有内生成长动力优质成长股。在实际操作上，我们不会因为对市场的猜测来进行操作，我们希望通过分析产业前景，和对公司基本价值的判断来指导我们的投资。

四、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合规管理报告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级的合规部门对投资决策、投资授权、投资交易及合规性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查。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3、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风险控制报告综合了集合计划管理人全面自查和风险管理部日常监控、重点检查的结果。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风险控制工作主要通过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控和风险管

理部外部监控来进行。为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管理，集合计划管理人成立了独立的运营保障部，作为资产管理业务的一线中台部门，全面负责资产管理业务的内部风险控制管理，内容包括集合计划的风险揭示及管理、绩效评估、投资交易的授权执行、交易印章的使用、交易合同的报备等。风险管理部作为公司层面的中台部门，全面负责市场风险的揭示及管理，采用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以及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

五、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一) 集合计划会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银行存款	80,704,143.36	12,301,871.18	短期借款	-	-
清算备付金	6,095,018.17	2,021,680.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393,400.59	289,468.53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094,208.02	1,037,871,767.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其中：股票投资	495,348,296.61	640,730,938.47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债券投资	178,010,400.00	-	应付赎回款	2,719,758.63	2,003,730.91
基金投资	229,735,511.41	397,140,828.94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41,914.05	1,427,974.8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应付托管费	192,255.22	190,396.62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99,540,549.31	70,000,000.00	应付交 易费用	179,387.83	122,088.86
应收证券 清算款	-	17,747,652.05	应交税 费	-	-
应收利息	4,249,291.50	116,578.03	应付利 息	-	-
应收股利	283,169.19	358,021.41	应付利 润	-	-
应收申购 款	-	29,850.75	其他负 债	345,080.09	330,102.84
其他资产	-	-	负债合 计	4,878,395.82	4,074,294.06
			所有者 权益：		
			实收计 划	761,719,358.53	787,251,166.47
			未分配 利润	327,762,025.79	349,411,429.09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1,089,481,384.32	1,136,662,595.56
资产总计	1,094,359,780.14	1,140,736,889.62	负债及 所有者 权益总 计	1,094,359,780.14	1,140,736,889.62

2. 利 润 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数
一、收入	-3,490,982.78	-3,490,982.78
1、利息收入	3,095,337.51	3,095,337.5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46,853.48	546,853.48
债券利息收入	862,575.39	862,575.39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1,685,908.64	1,685,908.64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8,403,484.50	38,403,484.5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5,437,685.41	35,437,685.41

债券投资收益	24,196.97	24,196.97
基金投资收益	-	-
权证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基金红利收益	2,941,602.12	2,941,602.1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4,989,804.79	-44,989,804.79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 列）	-	-
二、费用	5,951,832.73	5,951,832.73
1、管理人报酬	4,250,598.46	4,250,598.46
2、托管费	566,746.51	566,746.51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110,293.56	1,110,293.56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4,194.20	24,194.20
三、利润总额	-9,442,815.51	-9,442,815.51

(二) 投资组合报告

1、本报告期末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计划资产总值比例
股票	495,348,296.61	45.26%
基金	229,735,511.41	20.99%
债券	178,010,400.00	16.27%
权证	-	-
资产支持证券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540,549.31	9.10%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86,799,161.53	7.93%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其他资产	4,925,861.28	0.45%
总计	1,094,359,780.14	100.00%

2、本报告期末按基金分类的基金投资组合

基金类别	市值(元)	占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封闭式基金	-	-
开放式基金	183,842,211.41	16.87%
ETF 投资	45,893,300.00	4.21%
合计	229,735,511.41	21.09%

3、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
1	070088	嘉实货币 B	101,319,262.59	101,319,262.59	9.30
2	002262	恩华药业	2,260,718.00	54,438,089.44	5.00
3	202302	南方现金增	52,522,948.82	52,522,948.82	4.82
4	4D5159	13 康美 CP002	500,000.00	50,255,000.00	4.61
5	1D3708	13 中建材 SCP008	500,000.00	50,005,000.00	4.59
6	098216	09 甘国投 MTN1	500,000.00	49,770,000.00	4.57
7	511990	华宝添益	458,933.00	45,893,300.00	4.21
8	600276	恒瑞医药	1,201,050.00	40,211,154.00	3.69
9	300006	莱美药业	1,340,122.00	37,121,379.40	3.41
10	020007	国泰货币	30,000,000.00	30,000,000.00	2.7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3) 集合计划其他资产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存出保证金	-
应收利息	4,249,291.50
应收股利	283,169.19
应收申购款	-
合计	4,532,460.69

六、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787,251,166.47	1,093,131.25	26,624,939.19	761,719,358.53

七、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二）本集合计划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三）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四）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收到任何处罚。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的批复
- （二）“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信长会师报字（2005）第 21988 号
- （三）关于“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四）“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五）“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合同
- （六）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静安国际广场 17 楼

网址：www.ebscn-am.com

信息披露电话：95525 转“2”

EMAIL：gdyg@ebscn.com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 日